

（阳春市市政基础设施新建与升级改造工程第一批 PPP 项目-旧路检测项目（二次））

（招标编号：WB-2206CG03X-2）

## 招标文件

招 标 人：中交一公局集团（阳春）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阳江市伟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4 日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阳春市市政基础设施新建与升级改造工程第一批 PPP 项目-旧路检测项目（二次））招标人为中交一公局集团（阳春）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发包人自有资金+融资贷款，出资比例为 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阳春市市政基础设施新建与升级改造工程第一批 PPP 项目-旧路检测项目（二次））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招标范围：阳春市市政基础设施新建与升级改造工程第一批 PPP 项目-旧路检测项目（二次）（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服务要求”）。

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服务期：自签订服务合同起至项目建设期结束之日。

1) 项目内容：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采购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	阳春市市政基础设施新建与升级改造工程第一批 PPP 项目（桥梁技术状况检测）	1	项	600280.00	480224.00
2	阳春市市政基础设施新建与升级改造工程第一批 PPP 项目（阳春市市政基础设施新建与改造升级工程旧路检测）	1	项	3017172.00	2413737.60
3	阳春市市政基础设施新建与升级改造工程第一批 PPP 项目（旧路路面检测）	1	项	1584196.00	1267356.80
4	合计				4161318.40

最高限价：分别为人民币 48.0224 万元、241.373760 万元、126.735680 万元。本建设项目招标部分招标人参照《粤建检协【2015】8号 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规定与招标人提供的投标报价清单计算工程检测服务费为 520.1648 万元。投标报价要求：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招标人设置的招标控制价的 80%，即 416.131840 万元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的财务状况报告，若投标人新成立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投标人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以最近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免税证明材料）和最近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如依法免缴社会保证资金的，应提供相关免缴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准】；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投标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检测范围覆盖地基基础检测、见证取样材料检测），且证书在有效期内。
  3. 投标人具有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 CMA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或 CMA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附表的认证范围需覆盖本次招标内容：地基基础工程检测、见证取样材料检测），且证书在有效期内。如投标人 CMA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中的检测项目与上述名称不同，但表达的意思一致也视为满足本项条件。
  4.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报名前在阳江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信息平台完成诚信登记。
  5. 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取消省外建筑企业进粤信息备案有关工作的通知》（粤建市〔2015〕52 号）文要求，省外企业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的证明材料（网上公开信息打印件）。
  6. 其他要求：列入阳江市从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业务企业名单。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登记并购买采购文件。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 至 2022 年 7 月 19 日，每日上午 8:3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30 时至 17:30 时（北京时间，下同），在 阳春市东湖公园二期会展中心综合楼 B 幢 11 楼 06 号（阳江市伟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持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授权委托书（法人代表除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和授权代表二代身份证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到采购代理机构处购买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标段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2 日 9 时 30 分-10 时 00 分。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2年8月2日10时00分，地点为阳春市东湖公园二期会展中心综合楼B幢11楼06号会议室。

5.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阳江市伟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上发布。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交一公局集团（阳春）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阳江市伟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阳江市阳春市春城街道中国交建	地址：阳春市东湖公园二期会展中心综合楼B幢11楼06号
邮编：529600	邮编：529600
联系人：彭工	联系人：刘先生
电话：0662-7612666	电话：0662-7729666
传真：0662-7612666	传真：0662-7729666
电子邮件：905558536@qq.com	电子邮件：532923795@qq.com

2022年7月4日